团函〔2019〕06号

关于举办第十七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暨第四届科技节 ——摄影大赛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总支、直属团支部:

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五四运动100周年，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激励广大青年学生牢记使命、坚定信念，不断丰富大学生的文化生活，促进大学生的全面发展。决定举办陕西国际商贸学院第十七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暨第四届科技节——摄影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青春心向党 建功新时代

二、主办、承办单位

主办单位：共青团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委员会

承办单位：陕商院青年之声

三、参赛对象

全校在校学生

1. 比赛时间及地点

初赛及复赛：5月27日——6月21日各二级学院自行举办

决 赛：6月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五、奖项设置

本次比赛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各一名，校园优秀作品十名，颁发荣誉证书及奖品。

1. 比赛规则

1.主题明显与否（总分60）。

紧扣比赛主题，一目了然，一眼就能明白创作者所想要表达的内容、寓意。

2.色彩饱和度（总分15）。

色彩鲜艳、饱和、丰满，层次分明，有较强的感染力。画面十分吸引眼球。十分妥当的契合创作者所要表达的主题、内涵。

3.对焦是否清晰、曝光是否正确（总分15）。

对焦十分清晰，曝光正确。主题突出，细节明了。

4.构图正确与否（总分10）。

构图的基本原则是均衡、稳定、舒服、有规律、可导引视线到主题点，避免杂乱、头重脚轻，及因主题过多反而变成没有视觉焦点。构图较完美。整个作品看起来均衡、稳定、舒服、有规律。有明显的视觉美。

以上评分细则相对于一般普遍作品而言，如有选手创意新颖，技巧独特，另当别论，酌情加分。

七、注意事项

1、请各参赛学院于6月22日前将电子版、照片及报名表（报名表见附件1）报送至承办单位。

逾期者视为弃权。

联系人：杜雯婧

地址：南校区T西-13团委办公室

联系电话：17382432524

邮箱:1441938829

附件：

1、第十七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暨第四届科技节摄影大赛报名表

共青团陕西国际商贸学院

二0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件1

第十七届校园文化艺术节暨第四届科技节

—摄影大赛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参赛学院 |  | | |
| 选手姓名 | 电话 | 摄影  数目 | 摄影照片名称 |
|  |  |  |  |
|  |  |  |  |
|  |  |  |  |
| 备 注 |  | | |